

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 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苏教财〔2006〕13号 苏财教〔2006〕39号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现将《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有何建议，请及时与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联系。

附件：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江苏省教育厅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一日

附件：

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 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是指省教育厅、财政厅为支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在省教育厅年度预算中专门设立的专项资金。

第三条 专项资金按照“统筹安排，突出重点，集中投入，专款专用，讲究效益”的原则，专项用于高等学校国家级、省级重点学科（含国家重点学科培育点、省重点建设学科）（以下简称“重点学科”）学术带头人引进与培养、学科团队建设、仪器设备、图书资料的购置、学科基础研究、学术交流与国际合作等。

第四条 高等学校重点学科认定标准和建设管理办法，省教育厅将会同省财政厅另行制订。

第五条 专项资金实行项目管理。省教育厅会同省财政厅于每年下半年论证并确定下一年度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项目计划。

第六条 每年3月底前，高等学校根据上年底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确定的重点学科建设项目计划，结合学校发展规划

及学科建设规划，按照专项资金的用途向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提出书面申请，填报项目申请书。项目申请书包括立项文本、可行性报告、支出预算表等（见附件1）。

第七条 为提高大型仪器设备的共享程度和使用效益，项目实施中需购置单台价格在50万元人民币以上，成套价格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大型仪器设备的，应按照《江苏省省级新购大型科学仪器设备联合评议工作管理办法（试行）》（苏财教〔2005〕86号）的规定，另行履行申报、评议程序。

第八条 每年4月份，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对高等学校申报的项目及预算进行论证和审核。省教育厅负责项目立项论证，省财政厅负责项目的预算审核。在论证审核的基础上，结合高等学校上一年度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省教育厅、省财政厅于6月底前向项目学校批复项目并下达专项资金预算。

第九条 项目学校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和预算执行，认真落实在项目申请书中承诺的配套资金，及时组织实施项目。项目原则上应在批复后的6个月内完工。项目支出预算一般不得调整。因特殊情况，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生项目变更、中止或撤销等，必须按程序报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批准。

第十条 项目学校要强化专项资金的核算和使用管理，按项目对专项资金进行分项明细核算，按预算使用专项资

金，确保专款专用。无特殊情况，专项资金须在当年年内全部用完。

第十一条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设备要采用公开招标等方式实行政府采购。根据具体情况分别采用省集中招标或学校单独招标的方式进行。

第十二条 专项资金实行跟踪管理制度。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按照《江苏省省级项目支出预算跟踪管理办法》（苏财预〔2005〕56号）的要求，对专项资金实施跟踪管理。对项目申报中有弄虚作假行为的、擅自改变专项资金用途或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的，相应扣减项目学校当年或下年项目支出预算，并按《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的有关规定追究有关负责人的责任。

第十三条 专项资金实行绩效考评制度。每年年底及项目完工后，项目学校应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自评，并撰写绩效报告（见附件2）分别报送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在项目学校自评的基础上，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组织专家进行绩效考评，并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以后年度专项资金项目和预算的重要依据。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 附件：1. 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申请书
2. 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绩效
考评报告

附件一：

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请书

- 立项文本
- 可行性报告
- 支出预算表

重点学科代码：_____ 名称：_____

重点学科级别：国家重点学科 ☐ 国家重点学科培育点 ☐ 省重点学科 ☐ 省重点建设学科 ☐

重点学科项目负责人：_____

申请学校代码：_____ 名称：_____ (公章)

主管部门：_____

申报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教育厅制

项目立项文本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称		备注 ^①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联系方式		电话：			Email：			
国内外主要学术兼职								
主要学术荣誉称号								
近三年学术和科研业绩	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共 _____ 篇。出版专著（译著等） _____ 部。							
	获奖成果共 _____ 项；其中：国家级 _____ 项，省部级 _____ 项。							
	目前承担项目共 _____ 项；其中：国家级 _____ 项，省部级 _____ 项。							
	近三年支配科研经费共 _____ 万元，年均 _____ 万元。							
	代表性成果获奖、鉴定、发表情况	成果（获奖项目、专著、论文）名称			获奖名称、等级或鉴定单位或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时间		本人署名次序	
	目前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	项 目 名 称		项目来源	起讫时间	科研经费	本人承担任务	
项目预算（万元）	总预算		申请专项资金		学校自筹	其 他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申请理由及主要建设内容:
--------	----------------

注：①备注一栏如是院士填写 A、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填写 B、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填写 C、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填 D。

可行性报告

(编写提纲)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统一表述为：×××重点学科建设；
- 2、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及预期目标；
- 3、项目投入情况和预期产生效益情况；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1、项目背景情况；
- 2、项目实施对促进学科队伍建设、提升教学科研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服务于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的能力等方面的意义和作用。

(二)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1、项目的主要工作思路与设想；
- 2、项目预算的合理性及可靠性分析；
- 3、项目预期效益分析。

三、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安排

四、主要结论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数			
	合计	专项资金	项目校自筹	其他
一、学术带头人和学科团队建设				
1、				
2、				

二、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				
1、				
2、				

三、学科基础研究				

1、				
2、				

四、学术交流、国际合作				
1、				
2、				

总计				

附件二：

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专项资金

绩 效 报 告

考评类型：实施过程项目考评 ☐ 完成结果项目考评 ☐

重点学科代码：_____ 名称：_____

重点学科级别：国家重点学科 ☐ 国家重点学科培育点 ☐ 省重点学科 ☐ 省重点建设学科 ☐

重点学科项目负责人：_____

项目学校代码：_____ 名称：_____（公章）

主管部门：_____

考评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教育厅 制

填 报 说 明

一、本报告由项目单位组织填写，所有内容必须客观真实。

二、封面编写说明

1. “考评类型”：在项目所属类型后的方框内划“√”。
2. “重点学科级别”：在项目所属类型后的方框内划“√”。
3. “主管部门”：名称用全称填写，不能省略。

三、报告内容编写说明

1. “项目起止时间”：须与申报文本中的起止时间一致。
2. “项目总投入金额”：指围绕项目建设而发生的学术带头人、学科团队建设、仪器设备购置、图书资料购置、学科基础研究补贴、学术交流与国际合作等方面的总投资，包括省下达的专项资金、项目学校自筹及其他。
3. “项目绩效情况介绍”：重点对项目在学科队伍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学术交流与国际合作以及条件建设等方面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结果、产生的效益及影响等进行描述。其他应简要说明的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立项目标）、项目执行管理情况、项目验

收情况、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实际支出情况、财务状况等。

4. “自我评价”：项目单位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总结和评价。

四、绩效报告要求统一用 A4 张打印、装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性 别			职 务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起止时间	开始时间	/ /	截止时间	/ /	
总投入金额	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	万元	
项目绩效情况介绍					

自我评价			
业务考评指标	指标简要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1、立项目标完成程度及质量		70	
(1)学科队伍建设情况	学术带头人群体和学科团队人才引进、培养情况；获国家、省优秀学科团队及优秀优秀人才支持计划情况；学科队伍的学术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的改善情况	20	
(2)科学研究情况	学科科学研究的特点、优势，承担科研项目及经费、科研成果及其获奖（专利）情况；重大标志性成果的研究进展等	20	
(3)人才培养情况	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4)学术交流与国际合作情况	国内外学术交流（学术会议、人员交流）计划完成情况、参与或承担的国际合作项目的实施情况等	10	
(5)学科条件建设情况	图书资料、仪器设备购置计划的完成情况	10	
2、立项目标的合理性		5	
(1)建设目标的合理性	立项目标的明确性、合理性、可行性和科学性	3	
(2)建设规划目标调整情况	目标调整的必要性 and 调整后新目标的科学性、可行性；目标调整手续及报批程序符合相关程序 and 规定	2	
3、项目组织管理水平		5	
(1)管理机构设置的健全性	有相关各级管理部门、机构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1	
(2)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相关各级管理部门有专门的项目实施管理措施、制度保证项目的执行	2	
(3)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相关机构能够较好发挥相应作用，项目实施措施、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有效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4、项目的经济效益		10	
(1)教学、科研经费提高情况	学科教学、科研项目得到增加，获得教学科研经费的能力得到提高	4	
(2)资源共享效益	学科开放程度提高，对外服务能力增强，通过对校内外共享，仪器设备的使用率大幅度提高	6	
5、项目的社会效益		10	
(1)学科自身的影响力	学科方向体现明显特色和创新，在国内同类学科中的影响明显提升，对同类或相关学科的发展起到较好的辐射、示范和推动作用	6	
(2)对区域社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学科科学研究及技术成果转化工作，对推动经济建设、社会发展贡献明显，思路正确	4	
业务自评得分合计			

自我评价			
财务考评指标		指标简要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资金落实情况			40
(1) 资金到位率	各项资金到位金额占批复金额的比例。	20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各项资金到位时间与规定时间的相符性。	20	
实际支出情况			40
(1) 预算执行与预算批复的相符性	预算执行的超支、结余情况以及实际支出项目与预算批复的相符性。	20	
(2) 实际支出调整的合理性	若实际支出作了调整，则要考评调整手续是否齐全、调整幅度大小及其合理性。	10	
(3) 实际支出结构的合规性	实际支出结构与通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相符性。	10	
财务信息质量			10
(1) 财务资料的真实、完整性	项目资金收入、支出、资产（包括账、卡、物）等财务资料的真实、完整性。	5	
(2) 会计核算的准确性	会计核算方法与会计制度、国家财政制度有关要求的符合程度以及财务数据的真实程度。	5	
财务管理状况			10
(1)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规范性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全面，并能满足财务管理各方面要求的状况。	5	
(2)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有效性	执行财务（资产）管理制度，保证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的状况。	5	
财务自评得分合计			
自 我 评 价			